# 青春读书演讲稿中学生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小六 更新时间：2025-01-20

*青春读书演讲稿中学生（精选9篇）青春读书演讲稿中学生 篇1　　人的生命中，宝贵而美好的东西很多。有一种美好，梦幻绚烂，五彩斑斓，像漫天遍野的原上草般生机勃勃，却又转瞬即逝，稍不把握便如流沙从指尖滑过，消逝得无影无踪。这种美好，就是青春;青春*

青春读书演讲稿中学生（精选9篇）

**青春读书演讲稿中学生 篇1**

　　人的生命中，宝贵而美好的东西很多。有一种美好，梦幻绚烂，五彩斑斓，像漫天遍野的原上草般生机勃勃，却又转瞬即逝，稍不把握便如流沙从指尖滑过，消逝得无影无踪。这种美好，就是青春;青春，有无限的可能。

　　我的人生，注定与常人不同。从我出生甚至是未出生的某一刻开始，我就有了“残疾人”这个身份。这身份让我不能到学校接受系统的教育，让我与这个社会好像无法产生接触和关系，让许许多多梦想、精彩、收获都与我无关。但，我也有青春。虽然我肌肉萎缩、脊柱侧弯，不能走路和坐立，日复一日地躺在同一张床上;虽然我写本文时还不到十九岁，年纪轻轻，但在我的记忆和感觉中，我去过很多地方，有过很多非常丰富的经历。

　　我记得，有一次，我站在一望无边的大森林里。这古木参天的大森林是在山间的，空气清新，花果飘香。养眼的绿色随处可见，四周幽静，微风送爽。在这大自然的环境中，我不时看到几只鹿出没，它们顶着美丽粗大的鹿角，朝我这位来客望了一阵子，眼睛里充满天真，似乎在想为什么以前从没见过我。鹿走远后，又有几只小兔子从自己的窝中爬出，极其快速地爬到另一个窝中，像跳动的小球让人看不清，要知道，兔子可是有三个窝呢。鲜花芬芳娇艳，各色花朵都在绽放，让赏花的我心醉。静下心来，我听见哗啦啦的声音，那声音让听觉受到滋润。我循声走去，发现一条清泉，从黑黑的大石头上缓缓流过。

　　我想，如果从远处看，我一定像一颗小点，身处大写意的山水之中，活在高远的天与广阔的地之间，与清秀又豪迈的大好河山为友，与自然融为一体，一片清雅。这是天人合一的境界啊。

　　我蹲下身，用双手捧起泉水，仰头喝了下去——啊，好甘甜!忽然，我听见风旋转的声音，知道有人来了，便赶紧躲在一旁的树后，悄悄地观察着。只见一只活蹦乱跳的猴子，头戴金箍、腰围虎皮，挥动着手中金色的棒子，向这边走来。风旋转的声音就是他挥动棒子带来的。在他确定前方没有危险后，一匹白马驮着一位面容慈祥的高僧，也走了过来，白马旁边还有一只直立行走、肩扛钉耙的猪;一个满面胡须的和尚。我想知道他们会经历什么，于是开始跟踪他们。

　　他们发现树上绑着一个小孩儿，小孩儿向他们诉说自己悲惨的遭遇，并请求解救。白马上的高僧一听便要救，可那猴子却极力阻止，然后他们走远了。可过了一会儿他们又回来了，我也只好跟着他们原路返回。高僧还是救了小孩儿，谁知小孩儿是个妖精，把高僧抓走了。怎么办?我怎样才能帮助高僧脱险呢?我来到妖精的住处，差点就把妖精打败了，只是妖精一喷火我就无能为力。

　　后来，我就随着那猴子，去了天上的很多地方。天上真是仙气飘飘，美轮美奂!云海不断翻滚，宫殿大气辉煌。我感到十分逍遥自在。我跟猴子请来各路神仙，但都没能打败妖精。最后，还是观音菩萨厉害，让妖精动弹不得。妖精也弃邪归正，成为了善财童子。我的这段经历，真美妙呀，它是我在阅读小说《西游记》时进入我的记忆中的，就好像我真的经历过一样。

　　我记得，有一次，我坐在一间教室里。我向周围随意望望，发现同学们都是白人。老师是个神父，他没有发现我的肤色与其他学生不同，我猜他一定挺愚蠢的，不是那种有智慧的、亲切的神职人员。神父气急败坏地抱怨，叫几位学生站起来，质问复活节的蛋糕里被谁撒入烟灰。结果，一个小男孩被他开除了。我悄悄跟踪那小男孩，想知道这回又有什么发现。

　　原来，小男孩早年丧父，家里非常贫困。我跟随他，去车站食堂做杂役，见过了各种压迫和凌辱，深刻认识到一些有钱人是多么不把穷人当人看。我就这样跟他一起过着辛苦的生活，直到有一天，我陪伴着他和他的好伙伴，看到一支队伍来到这座小镇。他加入了那支队伍，进行了几次激烈的战斗，把我看得热血沸腾，让我觉得自己的事都是小事，那一场场战斗让我忘记了自己。

　　战斗结束后，我随他一起参与建设。这时的他已经长大了。我跟他穿过白桦林，走过庞然大物般充满机械感的工厂。建设铁路的工地条件非常简陋，我冷得受不了，上下牙打架，浑身哆哆嗦嗦，心想自己会不会被冻死在这里，那是刺骨的寒。可他呢?依然在劳动!

　　后来，他的身体越来越差，直至瘫痪在床、双目失明。他开始了文学创作的事业，先是把字写在硬纸板上，后是请人代录。我原本以为自己瘫痪在床还坚持创作，是挺厉害的，但他可不仅瘫痪在床，还双目失明，我觉得他比我厉害多了，我一定要戒骄戒躁。最后，他的作品出版了，获得巨大认可。我跟随他的这段经历，让我不因虚度年华而悔恨，懂得珍惜此生宝贵的时间，是我在阅读小说《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时进入我的记忆中的，就好像我真的经历过一样。

　　我记得，有一次，我躺在一艘河船的一角。我那随意的扫视，让我不由得心里一紧——跟我躺在一处的都是黑人!那些黑人戴着手铐脚镣，一点都没有反抗的意识，我想也是没有反抗的能力吧。他们那朴实的眼神看起来充满痛苦，那老老实实的样子让我心疼，那无声的表达似乎已道尽了一切。有一位老黑人非常好，他很可亲，笑容憨厚，总是跟我讲一些他的人生感悟，我听着那些人生感悟，觉得除了有些软弱的成分以外，其他地方还是挺有道理的。他用十分亲切的语气告诉我，他原来的女主人是多么聪慧大气，是一位有头脑的夫人，只是男主人欠债才不得已把他卖掉的。

　　仿佛一道光芒照亮了这里，一位可爱的白人小妹妹朝我这边走来。小妹妹金发碧眼，肤色如雪那么白，五官很美丽，像一个可以玩儿的洋娃娃，让人有抱住她的想法。看到她，我想起了很多温柔美善的东西，她就像是世界上最纯、最善、最美的存在，是一个小宝贝，让我在某些瞬间以为所有人都是无害的。她在这里与那位老黑人聊得很开心，并很快与老黑人成为了好朋友。她家很有钱，她想买下老黑人。我说：“我是黑人叔叔的朋友，你把我也买下吧。”她对我这个大姐姐露出属于孩子的微笑，让她的父亲把我也买了下来。

　　我陪着小妹妹来到甲板。两岸风光雄壮瑰丽，有一种颜色鲜明、浓墨重彩的浑厚的美，这美带着几分狂野。我仿佛看到我身处的河船，是如何充满力量地将河水劈开，搅起并拖动河中的浪。我来到了小妹妹那华丽气派的家中。她家可真大呀!无数黑奴忙上忙下，花园被花朵装点得好看至极，建筑给人一种极富裕的感觉。我在她家生活得很好，与她和老黑人的友谊让我快乐，我们的生活真是享受。只是，小妹妹的母亲总是嫌这嫌那，还说我的到来加重了她的头疼病，让我感到美中不足，不过我的心胸可比她宽广得多，所以她的牢骚对我并没有造成什么影响。

　　有一段时期，我随身携带的物品总是又有找不到的。后来才知道，我的物品是被一个小女黑奴偷走的。那小黑丫头古灵精怪、浑身野性，对什么都不在乎，不管我问什么，她都不好好回答，只是嘿嘿傻乐。我试了很多办法，想让她变好，但都没有用。就在我准备放弃时，白人小妹妹用她那颗柔软的心，感动了小黑丫头，让小黑丫头意识到自己也是人，并且对大家越来越好，还把我的物品都物归原主了。我的这段经历，多么有意思，它是我在阅读小说《汤姆叔叔的小屋》时进入我的记忆中的，就好像我真的经历过一样。

　　通过阅读，我体验到了许许多多不一样的人生。我觉得，我经历了无数次轮回转世，每次看一本新的书，我都宛如脱胎换骨，变成了一个新的人物，拥有了一个新的视角。我不仅阅读小说，还阅读文章、诗词等体裁，感受了“明月松间照，清泉石上流”的优美意境，拥有了“我以我血荐轩辕”的赤子情怀。我最喜欢的书是《道德经》，这本书给人智慧启迪，也带来审美愉悦。前人的经验以文字的形式传递给我们，让我们想前人之所想、感前人之所感，让我们不走或少走弯路，让我们了解更多人的故事、痛苦与快乐，而不是只知道发生在自己和周围人身上的事。但我们也不能读死书，我们应当根据实际情况，灵活运用书上的内容，取其精华去其糟粕，不做书本的奴隶。我的阅读方式，是网上阅读，而我上网的方式又与众不同：让别人在我的床上放好便携桌，将显示屏放在便携桌上，用几本书把显示屏垫高，再把鼠标放在我的手边。我用一根右手食指点击鼠标，点开一本又一本书，点出一段又一段旅程。

　　而我的盲人网友，他们阅读的方式与我又不一样了。他们在网上看的东西，都是读屏软件念给他们听的;而他们在现实中看书，则需要触摸盲文，也就是那些凸起的点。我与他们虽不是一种残疾，但都失去了很多健全人与生俱来的东西，也都得到了珍贵的阅读文字的能力。这能力既基础又高级，让我可以演绎属于我的青春，呈现属于我的精彩，散发属于我的光芒。所以，我的青春也是梦幻绚烂、五彩斑斓的。

　　这就是我的青春阅读，像漫天遍野的原上草般，充满着生机和力量。你的青春阅读呢?

**青春读书演讲稿中学生 篇2**

　　秋风扫不尽落叶，这使我们想到久违的好友，想到飞逝的时光，也想到扑朔迷离的未来。自古逢秋悲寂寥啊!刘禹锡却高唱：“我言秋日胜春朝。”进而诗情大发，吟唱出千古经典，流芳百世。是什么让他在萧索中找到希望?乐观的心态?抑或是丰厚的人生历练?或许都是吧!然而能淋漓尽致的表达自己的情感，离不开他渊博的学识，开阔的眼界，高尚的情操，而这些都离不开读书!于是我明白，人因读书而境界不同，读书能使我们充分的表露自己的思想，读书能使我们的灵魂得到升华。

　　小学的我，总徘徊于作文大全和教科书之间，每次考试都能取得良好的分数，在同学们羡慕的眼光中安静的度过了六年的时光。懵懵懂懂的进入初中后，当老师在课堂上朗读同龄人的优秀文章时，我被那澎湃的思想深深吸引了。相比之下，自己又是多么的苍白而平庸。于是我痛下决心，要书写一段与书的故事。

　　我接触的第一本书是奥斯特洛夫斯基的《钢铁是怎样炼成的》，那是一段怎样激情燃烧的岁月啊!我被深深的吸引了!当主人公保尔遇到挫折，迎接挑战时，我心里也充满紧张和期待。我能感受到保尔内心深处刻骨的挣扎，那般真切!我和他仿佛同呼吸共命运了，多么奇妙!当我吟诵着“人的一生应当这样度过：当他回首往事时，不因虚度年华而悔恨，也不因碌碌无为而羞愧……”我的心也燃烧了!这就是阅读的魅力吗?我信服!此后，我对阅读的兴趣逐渐浓厚了，对生活，对自己的认识也分明深刻了。当我跟着每一位作家脚步的拍子，走进他们用灵魂和情感书写的天地时，便是我人生最幸福的时刻!

　　后来，当老师把五彩斑斓的诗词世界介绍给我的时候，我再一次被征服了!中国五千年的古典文学是如此的浩瀚，如此的美丽，教我如何不拜倒在她的脚下呢?诗词不仅陶冶了我的情操，更是为我的人生点亮了一盏指明灯。失望时，苏轼的“回首向来萧瑟处，归去，也无风雨也无晴”，让我明白了人生的起伏、心态的重要;松懈时，岳飞的“莫等闲，白了少年头，空悲切”，让我知晓了青春的可贵、努力的必要;烦躁时，陶渊明的“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让我领悟了生命的平和、心安的需要……的确，古典诗词已然成为我生命的一部分了，因她，我的人生变的丰厚。

　　“没有一艘船，能像一本书;也没有一匹骏马，能像一页跳跃着的诗行那样，把人带往远方……”我坚信狄金森的话。书能承载我们的灵魂，读书能丰盈我们的生活，而我们又有什么理由不热爱读书呢?朋友们，就让我们行走在书的宇宙，青春作伴好读书吧!

**青春读书演讲稿中学生 篇3**

　　我的青春阅读，是一个从幼儿就开始的精彩的过程。

　　第一次的阅读，大概是从我的年龄极小的时候开始的，那时候也只能看一些只有图画的书，或是让长辈念给我听，所以虽然有印象，但是的确没记住些什么，不过这的的确确是我的阅读的开始。进入学校后，我认识的字才渐渐多了起来，也正在那时，我真正地体会到了书籍的重要还有其独特的魅力所在。现在，作为一个学生，我认为读书已经变成了我青春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从最初的图画到现在的长篇小说，我阅读额的形式在不断变化着，但是从始至终我都不忘记在闲暇时间翻开书，无论是科普作品还是文学名著，我都会去品味那优美的文字中的底蕴。

　　但有人说阅读不一定都是要读书，对于这句话，我也是赞成的。读书，就是要从文字中感受作者的意境并从中吸收知识，那么我们身处复杂的社会当中，过着属于自己的生活，我们就身处一部看不见文字的，叙述着我们的人生的书籍之中，我们也要善于阅读这本“无字”的“书”，它可以教会我们为人处世的道理，和一些语言无法表达的奇妙而又重要的东西。

　　路在我们自己的脚下，我们有权利决定自己的生活，但这终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我们在面对挫折时要勇敢起来，积极面对，并做出改变，这样才能真正地拥有属于自己的，有意义的青春。

　　这，就是我青春阅读的经历。在这个过程中我学会了从生活中获取生命的养料，使生命充盈起来。面对自己的青春阅读，我只希望我能坚持下去，不要让自己虚度美好的青春年华，要拥有属于自己的人生!

**青春读书演讲稿中学生 篇4**

　　刘向有句话：“书犹药也，善读之可以医愚。”是的，读书可以使人聪慧。而我要说，读书，还可以使我们的青春更美丽，更绚烂。就让我们把时间拨回到从前，一睹为快吧!

　　东汉末年，群雄割据，烽火连绵，民不聊生。作为汉室后裔，刘备一心想找救国救民的新出路，幸得诸葛亮。孔明自小饱读诗书，身处南阳，却心怀天下。隆中对，舌战群儒，三气周瑜……统统不在话下，年纪轻轻就受人尊敬。孙权乃江东霸主，手下将领吕蒙，虽深谙带兵打仗之道，却目不识丁。经孙权劝说之后，吕蒙开始通读兵书，成为文武双全的将领，不禁让人刮目相看。

　　二十世纪的上半叶，无疑是中华民族最为动荡的时期。梁启超有云“少年强则国强”，在这时涌出了一大批爱国青年，他们心系国家安危，欲救人民于水火之中。鲁迅努力学习，到日本留学后，三改志向，弃医从文。用手中的笔杆子，用满腹经纶和敌人打了一辈子仗，虽英年早逝，但他的青春无怨无悔。周恩来，从小就立下“为中华之崛起而读书”的理想，发奋刻苦，最终成为中共重要领导人之一，领导着人民取得了抗战的胜利。新中国成立后，面对紧张的外交局势，周总理凭借着聪明的头脑和过人的的胆识巧妙应对各种尴尬和刁难。

　　难道不是读书，才让他们的青春更美丽吗?

　　现在我正坐在考场上奋笔疾书，为的就是让青春更美丽!

　　青春不是年龄，而是心态。只要你保持自我，就能“foreveryoung”。而我们虽生在安宁的年代，但仍要奋力拼搏。因为所有负担都将变成礼物，所受的苦难都能照亮未来的路。让我们勇于拼搏，翱翔在青春的天空中!

　　我相信，读书让人生更自信，让青春更美丽!

**青春读书演讲稿中学生 篇5**

　　读书不能改变人生的长度，但可以改变人生的宽度。读书不能改变人生的起点，但可以改变人生的终点。——《有梦才有远方》

　　不知何时，我爱上了阅读。喜欢读作者眼中的家，记得张抗抗说家是一辆汽车，车上坐着的是你生命中最亲切挚爱的人;喜欢读作者心中的童年，冰心说童年是梦中的真，是真中的梦，是回忆时含泪的微笑。

　　如今青春里的我，也是因为有了书的不离不弃，形影不离，才如此充实。我的枕边总是摆着一摞厚厚的书，其中有《平凡的世界》《明朝那些事儿》等等，如果睡前不看一会儿，我就无法安然入睡;所有的闲暇时光也都是用读书来度过的。我读过冰心的《繁星》《春水》，一首首小诗虽篇幅短小却意味深长，她对母爱、童真、自然的描写更是出神入化，淋漓尽致;我读过乔迁的《开在玻璃窗上的花》，他的小小说构思精巧又不失生活常态，情节多变却不荒诞离奇，情理之中多见心灵震撼之笔，又带有发人深省的思想内涵，这也是我十分欣赏的。

　　书，成为了我生活的一部分，没有书的青春，我该如何度过呢!

　　古往今来，像我一样对书情有独钟的人数见不鲜。如诗人闻一多在结婚当日的早上不见踪影，后被友人发现他在书房中如痴如醉地读书。高尔基也曾说过：“书籍使我变成了一个幸福的人，使我的生活变成了轻快而舒缓的诗，它像新生活的钟声鸣响了我的生活。”由此可见，书籍真是魅力无穷呀!

　　我常常想：假如阅读只是一阵风，我也要随它到处流动;假如阅读只是一片云，我也要让它投影在我的心湖;假如阅读只是一场梦，我也要永远沉迷于梦中。

　　活到老，读到老。我已然决定做一只独特的荆棘鸟，在梦的枝头，进行此生唯一一次凄美绝伦的歌唱，唱出一支完整的书香青春的序曲!

**青春读书演讲稿中学生 篇6**

　　时代变换，岁月更替。阅读也有如工业革命般的改变，它一改以往纸质阅读的方式，以电子阅读的形式横空出世，为我的青春阅读留下了浓重的一笔。

　　“携来百侣曾游，忆往昔峥嵘岁月稠。”那读书的光阴与曾经初中的同学们在一起的场景交织在一起，好像诗中正是说得我们。更难忘那一句“怅寥廓，问苍茫大地，谁主沉浮?”在那懵懂之时，令少年之心，为之痴狂，甚至不惜将其做成屏保，日夜诵读。

　　“小时候，乡愁是一枚小小的邮票，我在这头，母亲在那头。”初见这乡愁，是在手机的一组图片中，看着图片中的邮票与诗句，不禁明白了一些余光中所谓的乡愁，也在心中刻下了一抹“愁”。后来，再有幸学到了这一篇乡愁时，老师要我们也仿写乡愁的格律去写一首，我将心中的那一抹愁绪写进了诗中，其名曰：少年心。只记得那最后一句“而现在，少年心是爱慕的女孩，爱慕的女孩便是少年心。”竟令老师感到幸福，获得赞赏。那清晨的光芒洒在少年的脸庞，映出她的身影，映出他的少年心。少年稚嫩的心与迷茫尽数写入诗中，展露无遗。

　　青春的心与经典相遇是会擦出火花的，而遇到现代作品亦会有思想上的碰撞。

　　在现代的小说作品中，我在享受澎湃的情欲一个个性情之人的经历时，也学到了写作的一些方法。例如，一个曾令我感动不已的故事：一位15岁的少年，背着自己的母亲从甘肃走到山东，只为求医救母，一路上乞讨为母亲买食物，而他自己却穿梭于垃圾堆中。这个故事不光因本身而催人泪下，更因它的写作方式而令人感动。开头，设置了一个少年被人殴打却不愿意松开手中布袋的情景，而后被主人公救下后，却又饿晕，紧接着见到一直苦苦寻找的医生才揭开之前出现的种.种情况的原因。一路的铺垫，埋伏笔只为后文的一举催人泪下。这令我受益匪浅。

　　电子阅读充斥着我的青春，与以往的阅读相同，它带我畅游于黄金屋，欣赏着颜如玉，与以往不同的是，它以微小的躯体承载着千万灵魂，正因为有了电子阅读，我的青春不迷惘，更多彩!

**青春读书演讲稿中学生 篇7**

　　在一个科技如此发达的时代，我们的阅读方式变得更加多姿多彩。阅读是我们平常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我们可以通过网络阅读阅读各种电子书目，也可以通过图书馆或书店阅读纸质书籍。

　　作为一个学生，我认为阅读是我青春中很重要的一部分。在我繁忙的高中生活中，我很少能像其他比我年长的哥哥姐姐或者是比我年龄小的弟弟妹妹那样，可以有时间去阅读一些与考试无关的小说或者散文。对我来说，陪伴我更多的可能就是唐诗宋词了。

　　一部分可能是学习的原因，当然还有我自身的原因，让我逐渐喜欢上了宋词。尤其是柳永，苏轼，辛弃疾和李清照的词。每当我阅读豪放派词人辛弃疾的词时，心中便涌上一股浩荡之气，好似身临其境一般;而当我阅读婉约派词人柳永和李清照的词时，一种凄苦忧愁，忧国伤时之感便又涌上心头，让我沉浸其中。

　　阅读对我来说，还有一个最大的好处就是可以提高我的写作能力，开阔我们的眼界，扩大我们的认知。就我自身来说，我非常喜欢阅读，当我学习压力过大的时候，唯一可以让我的心平静下来的也就只有写字和阅读。当然，偶尔饭后闲暇时间，我也会捧着一本书细细品味，感悟个中道理。

　　阅读给我带来的益处真的多不胜数，它充实了我的整个青春，我的高中生活，甚至我想在以后，阅读这个小习惯还是会一直陪在我身旁久伴。

　　感谢你陪我度过了我的一整个青春，阅读，正因为有你，我才不曾感到半分孤独。

**青春读书演讲稿中学生 篇8**

　　高尔基说过：“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的确，生活中如果没有了书籍，那也就好比鸟儿没有了翅膀。

　　我从小就特别喜欢读书。下午，在灿烂的阳光下，摊开一本书放在膝上，喝一口泡好的咖啡，闻着书上独特的淡淡的墨香，听风吹开书页的奇妙声音。有时也会站在我的书架旁，仰起头看着那些花花绿绿，充满着回忆的小册子。我知道，对书的喜爱不知是从何而起，就深深地印在了我的脑海里，读书不仅使我增长了不少的知识，同时也开阔了我的视野。

　　记得小时候，我的脑袋里总是装着各种各样的奇怪问题：太阳为什么不从西边升起，而从东边升起呢?……爸爸妈妈经常被我问得哭笑不得。直到我爱上读书以后，这些问题一个个地迎刃而解，每当这时，我都会由衷感到读书的好处而且也坚定了“我爱读书，我要增长知识”的信念。

　　后来，读书还教会了我许多做人的道理。读了《滴水穿石的启示》这篇课文，我懂得了目标要争一而不能三心二意，持之以恒而不能半途而废，就一定能够实现自己的梦想。在生活中，我总是喜欢乐于助人，因为我从《雷锋的故事》中悟出了人生的信条，帮助他人，这样才能快乐自己。书是知识的源泉，涌入我们的心扉，书是甘甜的雨露，书更像是我们的眼睛，让我们可以放眼去看这个大世界，现在我的书架上摆满了各种各样千变万化的书，每本都散发着独特的清香。《伊索寓言》是我发掘的宝藏，一则则生动有趣的小故事里都蕴藏着深刻的大道理，每一则都能使我苦有所悟;《海底两万里》带我来到了“鹦鹉螺”号潜艇，和凶猛的大章鱼搏斗，探索那神秘莫测的海底的秘密，《西游记》使我跟着唐僧师徒四人赶往西天取经;《十万个为什么》带我尽情遨游在知识的海洋中;读者《宇宙的爱》，我仿佛依偎着冰心奶奶在池边欣赏着美景，读了《名人传》我立志一定要好好学习，将来要报效祖国……

　　读书能够洗涤浮躁的尘埃污秽，过滤出一种超凡脱俗的娴静氛围，多读书可以为我们打下牢固的知识基础，也能让我们迈出人生精彩而又充实的第一步。

　　青春的风铃，吹开了心扉;青春的彩笛，吹动了梦想!青春，因阅读而精彩!

**青春读书演讲稿中学生 篇9**

　　青春，人生美好的旅程。青春，人生最富诗意的季节。青春，人生最灿烂的阳光，这充满朝气的青春年华沉醉在时而浓烈，时而淡雅的书香中。

　　沉醉在极富浓厚的书香中，不知你是否有这种感觉;每当翻开史书，就像在品尝一杯浓浓的咖啡，一个个鲜活的历史任务引领你成长;一个个经典的历史故事让你深感古代中国的独特魅力;一个个智慧的古代哲学充实你的文化素养……史书的气息散发出中国浓厚的民族文化。

　　青春，沉醉在淡似水的书香中。阅读小说体味小说的精华，你会体味到保尔.柯察金刚的魅力;题为鲁宾孙顽强的生命力;体味居里夫人为科学献身的无私无畏;题为贝多芬改变命运的决心;体味高尔基追求光明的信心……小说平淡，但似水是精神的源泉。

　　青春，沉醉在文雅的书香中，品读现代诗文，不禁被它的文雅所感动。冰心的《繁星.春水》歌颂自然，赞美母爱，回味童真，不论是从内容上还是从艺术上都诠释着“雅的真谛”;徐志摩的一首《再别康桥》再现了书的“雅”，一句“轻轻的我走了，正如我轻轻的来，我一挥衣袖，不带走一片云彩”道出了他真挚的情感;泰戈尔的著作《飞鸟集》透出世界的真善美，充满了诗情画意，重温书：“雅”的气味……

　　青春的脚步，将跟随书愈浓愈烈，愈淡愈雅的气息走到人生的顶峰。

　　可谓，青春书华暖书香。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